

彰化清代磚瓦窯發掘紀要

文·圖／李作婷

摘要

中科二林園區的施工範圍內，出土了清代晚期磚瓦窯。出土清代古窯的大排沙農場 II 遺址，座落於舊稱「大排沙」的區域內。大排沙聚落的興起最早可追溯至 18 世紀中的漢人移民屯墾，是一處因著漢人移民而興起的聚落。此地出土的清代磚瓦窯，應該和進來此地活動的漢人有密切關係。本次發掘後從結構上看來，此窯應是屬於半倒焰式窯，可能專門用來燒製黑磚瓦。由於該窯保存狀況已不佳，因此發掘後盡快地利用 3D 光達雷射掃描記錄下古窯遺構，期供其他研究者未來有機會進一步探討該遺址的基礎資料。透過本次調查，讓我們認識到窯址類遺跡的調查保存，並不只在於結構物本身而已，移地保存時如何重現和結構物相關的環境資訊，更是今後值得深思的問題。

關鍵詞：彰化二林、清代磚瓦窯、大排沙農場 II 遺址、3D 光達雷射掃描

前言

2011 年中科二林園區的施工範圍內，出土了清代晚期磚瓦窯。由於遺構、遺跡現象分布面積廣，於是在歷經多次的調查與考古評估，終將古窯遺構分布較密集、保存較完整的區域作了原地覆蓋保存，以供未來研究調查。而其餘區域，則針對遺構、遺跡作了搶救發掘，以及全區域進行工程考古監看。本館人類學組受科技部委託，於 2015 年進行了第二階段的搶救發掘。除了繪圖紀錄，也用 3D 光達雷射掃描紀錄下古窯遺構。

出土清代古窯的大排沙農場 II 遺址

大排沙農場 II 遺址位在二林鎮中心東北約 6.5 公里的東勢里，座落於舊稱「大排沙」的區域內。地理環境屬於舊濁水溪（麥嶼厝溪）南岸的沖積平原。地質上屬於全新世沖積層，為近一萬年以來持續往西沖積所形成。大排沙所在的二林地區雖然沒有發現史前遺址，卻早有平埔族聚落的紀錄。17 世紀，荷蘭戶口記錄有原住民巴布薩族部落 Tackey 或 Gielim，被認為是「二林」一名的濫觴；「康熙臺灣輿圖」（1699-1704）記載了「二林社」之名。18 世紀初，漢人進入二林地區活動，《諸羅縣志》（1717）的記載：

商船到此，載脂麻、粟、豆。港水入至二林社止。

顯見當時外地船隻可由三林港直達二林社，表示漢人在未入墾二林之前就已經利用船運和平埔族間有所交流活動，且當時該地已有一定量的雜糧物產可供交易。

到了 18 世紀中葉，清政府將二林納入統治疆域，並有漢人聚落出現。劉良璧（1741）《重修福建臺灣府志》中記錄清廷對二林地區和二林番社的政治介入：

外委一員駐二林塘屯饗...東螺、馬芝、二林，三社屯丁二百零三名...

並從卷五記載中，可見乾隆年間，二林地區已有「二林保」和「深坑仔保」等漢人聚落，同時，「大排沙庄」隸屬「深坑仔保」轄下。由此可見大排沙是在 18 世紀中，一處因著漢人移民而興起的聚落之一。

2008 年考古遺址普查時，大排沙一帶被發現有數處清代遺物分布的遺址，「大排沙歷史遺址」和「大排沙農場遺址」皆有清代中晚期福建民窯生產的硬陶與青花瓷（郭素秋，2009）。顯示當時二林一帶的漢人活動已相當普遍。大排沙之名直到 19 世紀下半葉後的行政地圖中，都還可以見到。「全臺前後山輿圖」（余龍，1878）、1897 年「日本陸地測量部輯製的臺灣二十萬分之一圖」、1899 年「日治臺灣四十萬分之一臺灣全圖」皆有大排沙庄的存在。

另一方面大排沙聚落的產業，從 18 世紀中葉起，比起多稻作的北彰化，大排沙漢人聚落所在的二林地區原就較少種稻：

惟二林、深耕、海豐、布嶼四保，田少園多，土少沙多，海濱廣斥，未浚畝澮；故土瘠而民貧也。若園則但分肥、礮而已：麻、麥、荳、菽，異植並茂，斯為土肥；又若山巔海澨，種多獲少，水崩沙壓，草宅禽饗，匪惟惰農，罔有黍稷，

即能力穡，亦鮮有秋。

這是周璽(1836)在彰化縣誌卷六田賦志中對二林、深耕一帶的描述。顯示當地土地貧瘠、多水患，以種植雜糧作物為主，偶有種植穀類卻也少豐收。

由上述現有的考古及歷史資料觀之示，大排沙聚落的興起，最早可追溯至 18 世紀中的漢人移民屯墾，在此之前漢人已利用與平埔族人間的貿易往來進入二林一帶。而大排沙漢民在此主要生業受限於地理環境，主要為種植雜糧作物，其他的產業活動則紀錄不詳。

三、發掘調查與成果概述

大排沙地區既是一處因著漢人移民興起的聚落，此地出土的清代磚瓦窯，應該和進來此地活動的漢人有密切關係。磚瓦燒製的技術一般認為是漢人帶進島內的，本遺址出土的黑磚黑瓦燒製技術，雖然在臺灣沒有明確的史料紀錄，但是在中國福建、廣東一帶至今仍有在燒製的窯和技術（盧泰康，2015）。

本窯跡遺構經前一階段發掘成果推測本調查區為窯廢料區及窯址邊緣區，已可見出露一個窯殘跡及磚瓦堆疊。則本次發掘後其成果簡述如下：

窯遺跡總殘長近 3.2 公尺，東西寬約 3 公尺，窯牆殘高 1 公尺，土角磚堆砌而成（圖 1）。窯遺跡可見三個煙囪殘跡和部分窯室。煙囪位北側，皆呈半橢圓形、開口面向內，長約 1.2 公尺、寬 0.6 公尺；窯室兩道窯牆往南延伸略內縮，窯床由鋪碎瓦的硬砂土構成，窯地基則包括窯床下為紅砂土層，窯牆底下由灰黏土層築成。窯牆外層有灰粘土層環繞填溝。窯體上半部、窯室南半部已缺失，土角磚長期泡水風化，不易保存。

此窯從結構上看來，基本為煙囪在後方，排煙孔位在煙囪內窯牆底部的形式，推測是屬於半倒焰式窯。三個排煙孔僅有一個結構完整，但是被土封住（圖 2），另兩個排煙孔由於結構已崩塌，無法確知其狀況。而其中兩個煙囪的外牆上，有一處放置一個小長方體磚（圖 3），可能用於觀察火色或宣洩過多熱量之用。最後，碎瓦鋪成的窯地基、窯體外環繞的灰粘土填溝構造（圖 4），都是本次發掘後值得今後研究參考的資料。

磚瓦窯的研究與保存

中國南方普遍存在的烏瓦窯，其窯頂有用來儲水造成滲碳的弧形凹槽構造（盧泰康，2015）。從本次發掘的成果資料來看，該窯跡因未保存上半部無法得知窯頂構造，但是其窯牆外環的灰粘土構造是否可能是具相同機能構造的遺跡，或僅是建窯時的一部分？期待未來有更多研究資料可以進一步參考。發掘完成後有幸透過本館蔣正興博士協助聯絡「中興測量公司」針對窯跡進行 3D 光達雷射掃描，留下了結構物的 3D 結構影像資料（圖 5）。對未來相關研究及教育展示上，可提供基礎訊息。

透過本次調查，讓我們認識到窯址類遺跡的調查保存，儘管堆積物、現象的特徵特色可以透過照片、文字記錄下來，但是遺址所在位置的環境區位，周邊各

種相關活動的分布痕跡，都是古窯保存本身真正要傳達的訊息和意義。而環境區位的重要性，對於其他史前聚落遺址也是一體適用。也因此對於遺址內結構物易地保存時要如何重現這些環境資訊，是今後發掘時必須一併深思的問題。

參考文獻

- 余龍，〔1878〕(1997)。全臺前後山輿圖。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
- 周璽，〔1836〕(1958)。彰化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56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
- 郭素秋，2009。彰化縣遺址普查計畫第二期—二水鄉、田中鎮、田尾鄉、北斗鎮、溪州鄉、溪湖鎮、埤頭鄉、埔鹽鄉、二林鎮、竹塘鄉。彰化縣文化局委託，中華民國國家公園學會。
- 劉良璧，〔1741〕(1961)。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074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
- 盧泰康，2015。閩臺兩地的傳統烏瓦窯，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研究集刊:150-166。新北市：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 周鍾瑄、陳夢林，〔1717〕(1961)。諸羅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 141 種。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



圖 1. 窯全景圖



圖 2. 被封住的排煙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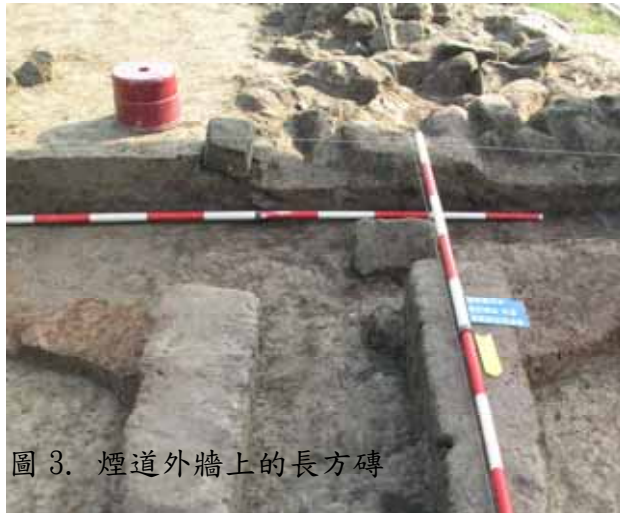


圖 3. 煙道外牆上的長方磚



圖 4. 窯室外牆的灰黏土層



圖 5. 3D 光達雷射掃描的窯跡